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已审财务报表

2022年度、2023年度及截至2024年10月31日止
10个月期间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 - 3
二、 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4 - 5
利润表	6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 - 8
现金流量表	9 - 10
财务报表附注	11 - 85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25）审字第80014905_H01号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0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2023年度及截至2024年10月31日止10个月期间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2022年12月31日、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0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2023年度及截至2024年10月31日止10个月期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5）审字第80014905_H01号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5）审字第80014905_H01号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王士杰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士杰



易奥林

中国注册会计师：易奥林

中国 北京

2025年2月10日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0月31日

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215,937,383.58	2,728,272,076.59	2,521,196,750.85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	2,694,501,469.08	-
衍生金融资产	3	23,064,637.10	34,363,385.68	69,710,762.26
应收账款	4	6,070,486,440.65	4,885,033,049.88	7,504,648,541.46
预付账款	5	40,731,281.16	24,988,764.43	12,426,226.35
其他应收款	6	22,546,371,176.43	17,040,581,604.89	16,257,989,582.96
存货	7	1,350,950,491.08	1,090,064,595.30	1,126,016,083.1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	10,102,211.72	24,912,400.29	63,827,334.99
其他流动资产	8	17,090,138.68	125,296,807.44	218,142,109.78
流动资产合计		30,274,733,760.40	28,648,014,153.58	27,773,957,391.83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9	337,890,103.95	749,032,779.59	654,492,249.54
长期股权投资	10	855,617,594.64	857,073,033.32	880,248,602.76
固定资产	11	33,660,913,591.21	38,613,846,627.02	42,422,753,601.70
在建工程	12	144,706,959.28	122,078,653.86	1,469,211,973.25
无形资产	13	2,540,541,236.92	2,957,628,357.10	2,959,609,513.89
开发支出	14	41,357,602.46	60,751,981.22	277,282,792.78
长期待摊费用	15	93,408,193.40	162,930,549.48	276,683,484.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	687,885,939.65	932,847,630.56	818,231,830.3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	47,240,137.99	137,535,028.13	315,921,936.71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409,561,359.50	44,593,724,640.28	50,074,435,985.30
资产总计		68,684,295,119.90	73,241,738,793.86	77,848,393,377.13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林沛
法定代表人：林沛

王文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文波

唐婧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婧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0月31日

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	-	496,549,328.66	175,893,333.33
衍生金融负债	20	-	12,816,580.50	102,191.74
应付票据		-	-	989,952,175.21
应付账款		3,815,991,251.91	4,587,171,057.35	4,767,711,230.23
合同负债	21	79,876,219.53	8,794,521.16	1,449,959,624.55
应付职工薪酬	22	368,955,790.84	300,290,514.80	241,709,376.68
应交税费	23	72,372,046.54	6,400,812.46	7,148,234.00
其他应付款		2,110,987,248.03	3,446,419,637.22	4,285,388,954.6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24	5,640,403,257.24	3,987,237,106.64	2,202,935,282.94
其他流动负债	25	10,383,783.14	1,143,163.09	188,451,219.65
流动负债合计		12,098,969,597.23	12,846,822,721.88	14,309,251,623.0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6	12,032,029,245.28	17,826,433,608.51	21,889,154,969.8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7	-	-	28,090,533.08
递延收益	28	344,802,059.80	532,738,164.78	563,191,812.84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376,831,305.08	18,359,171,773.29	22,480,437,315.81
负债合计		24,475,800,902.31	31,205,994,495.17	36,789,688,938.82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9	41,800,000,000.00	41,800,000,000.00	41,800,000,000.00
资本公积	30	75,849,314.95	82,517,470.31	79,133,545.39
其他综合收益	31	19,832,616.33	(10,894,093.42)	59,167,284.94
盈余公积	32	169,663,515.42	169,663,515.42	169,663,515.42
未分配利润	33	2,143,148,770.89	(5,542,593.62)	(1,049,259,907.44)
所有者权益合计		44,208,494,217.59	42,035,744,298.69	41,058,704,438.31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68,684,295,119.90	73,241,738,793.86	77,848,393,377.13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林沛
法定代表人：林沛

习文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习文波

唐婧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婧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2年度、2023年度及截至2024年10月31日止10个月期间

人民币元

	附注	截至2024年10月 31日止10个月期间	2023年	2022年
营业收入	34	19,821,433,431.05	21,902,219,631.64	16,703,373,065.84
减：营业成本		15,699,425,895.21	19,437,594,473.51	19,092,937,550.15
税金及附加		76,862,786.27	57,911,252.26	41,261,327.63
销售费用	35	198,303,038.15	214,269,174.92	217,508,114.31
管理费用	36	294,788,114.70	405,226,572.30	383,956,011.59
研发费用	37	1,248,768,187.72	1,573,289,542.82	1,682,345,207.88
财务费用	38	(89,024,837.11)	33,586,356.86	(274,442,423.87)
其中：利息费用		340,779,027.32	509,282,984.97	615,315,432.19
利息收入		431,484,017.83	412,406,333.43	622,389,750.85
加：其他收益	39	257,349,358.28	1,004,958,512.41	1,479,430,192.33
投资收益	40	4,175,531.15	(64,220,627.61)	(171,245,663.5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1	-	34,363,385.68	-
信用减值收益/（损失）		7,526.19	237,795.38	(202,252.28)
资产减值损失	42	(257,791,732.17)	(215,817,029.01)	(152,607,934.8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43	262,970.01	4,518.99	(434,136.50)
营业利润		2,396,313,899.57	939,868,814.81	(3,285,252,516.68)
加：营业外收入	44	3,270,605.22	6,448,168.11	5,495,950.67
减：营业外支出	45	5,920,859.37	4,823,364.19	12,685.59
利润总额		2,393,663,645.42	941,493,618.73	(3,279,769,251.60)
减：所得税费用	46	244,972,280.91	(102,223,695.09)	(686,975,436.07)
净利润		2,148,691,364.51	1,043,717,313.82	(2,592,793,815.53)
其中：持续经营净利润		2,148,691,364.51	1,043,717,313.82	(2,592,793,815.53)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726,709.75	(70,061,378.36)	54,795,770.85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30,726,709.75	(70,061,378.36)	54,795,770.85
综合收益总额		2,179,418,074.26	973,655,935.46	(2,537,998,044.68)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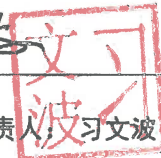
林沛

法定代表人：林沛



马文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文波



唐婧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婧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2023年度及截至2024年10月31日止10个月期间

人民币元

截至2024年10月31日止10个月期间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本年初余额	41,800,000.00	82,517,470.31	(10,894,093.42)	169,663,515.42	(5,542,593.62)	42,035,744,298.69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6,668,155.36)	30,726,709.75	-	2,148,691,364.51	2,172,749,918.9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30,726,709.75	-	2,148,691,364.51	2,179,418,074.26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金额	-	9,266,857.18	-	-	-	9,266,857.18
1.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9,266,857.18	-	-	-	9,266,857.18
(三) 其他	-	(15,935,012.54)	-	-	-	(15,935,012.54)
三、本年年末余额	41,800,000.00	75,849,314.95	19,832,616.33	169,663,515.42	2,143,148,770.89	44,208,494,217.59

2023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本年初余额	41,800,000.00	79,133,545.39	59,167,284.94	169,663,515.42	(1,049,259,907.44)	41,058,704,438.31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3,383,924.92	(70,061,378.36)	-	1,043,717,313.82	977,039,860.3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70,061,378.36)	-	1,043,717,313.82	973,655,935.46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金额	-	3,383,924.92	-	-	-	3,383,924.92
1.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3,383,924.92	-	-	-	3,383,924.92
三、本年年末余额	41,800,000.00	82,517,470.31	(10,894,093.42)	169,663,515.42	(5,542,593.62)	42,035,744,298.69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林沛

法定代表人：林沛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王文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文波

张永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永林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2年度、2023年度及截至2024年10月31日止10个月期间

人民币元

2022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 本年初余额	41,800,000,000.00	1,630,778.99	4,371,514.09	169,663,515.42	1,543,533,908.09	43,519,199,716.59
二、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77,502,766.40	54,795,770.85	-	(2,592,793,815.53)	(2,460,495,278.2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54,795,770.85	-	(2,592,793,815.53)	(2,537,998,044.68)
（二） 其他	-	77,502,766.40	-	-	-	77,502,766.40
三、 本年年末余额	41,800,000,000.00	79,133,545.39	59,167,284.94	169,663,515.42	(1,049,259,907.44)	41,058,704,438.31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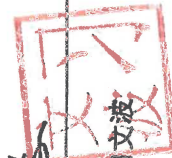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林沛

林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习文波

习文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婧

唐婧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止 10 个月期间

人民币元

	附注 五	截至2024年10月31 日止10个月期间	2023年	2022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331,473,016.93	25,134,067,993.03	19,193,301,546.86
收到的税费返还		832,616,858.97	1,001,432,140.20	2,422,571,175.8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03,576,605.18	3,076,176,542.63	4,579,297,537.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467,666,481.08	29,211,676,675.86	26,195,170,259.7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015,318,110.46	17,024,225,314.41	15,901,585,579.6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48,507,587.38	844,931,047.24	1,046,769,887.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1,732,148.11	58,337,155.03	43,038,793.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84,688,911.63	3,009,046,542.35	2,174,045,083.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60,246,757.58	20,936,540,059.03	19,165,439,343.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	6,907,419,723.50	8,275,136,616.83	7,029,730,916.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 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50,417.74	-	372,673.5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45,050,869.02	5,989,611,031.44	19,459,088.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47,901,286.76	5,989,611,031.44	19,831,762.0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 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073,437,874.21	1,660,506,727.21	4,643,040,248.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162,002,657.1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现金		5,974,635,270.29	7,183,581,485.85	434,654,057.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48,073,144.50	8,844,088,213.06	5,239,696,962.29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4,200,171,857.74)	(2,854,477,181.62)	(5,219,865,200.25)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林沛
法定代表人：林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习文波

唐婧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婧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2022年度、2023年度及截至2024年10月31日止10个月期间

人民币元

	附注 截至2024年10月31 五 日止10个月期间	2023年	2022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0,228,933.36	2,345,893,227.28	3,411,365,218.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0,228,933.36	2,345,893,227.28	3,411,365,218.8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830,838,534.46	4,210,987,887.65	4,278,145,596.00
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51,934,616.38	962,319,286.84	1,180,771,456.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 金	8,970,000.00	12,0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91,743,150.84	5,185,307,174.49	5,458,917,052.00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5,201,514,217.48)	(2,839,413,947.21)	(2,047,551,833.12)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的影响	2,626,563.14	(675,177.70)	5,167,276.2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	(2,491,639,788.58) 2,664,372,259.18	2,580,570,310.30 83,801,948.88	(232,518,840.73) 316,320,789.61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 172,732,470.60	2,664,372,259.18	83,801,948.88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林沛
法定代表人：林沛
4403050391062

王文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文波

詹婧
会计机构负责人：詹婧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一、基本情况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本公司”）是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注册的有限责任公司，于2016年6月24日成立，营业期限为20年，本公司的总部位于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凤凰社区科裕路168号华星半导体显示工业园 13 栋研发办公楼一层。

本公司主要从事薄膜晶体管液晶显示器件（或OLED显示器件）相关产品及其配套产品的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生产与销售。

本公司的母公司和最终母公司分别为于中国成立的TCL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和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2022年12月31日、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0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2023年度及截至2024年10月31日止10个月期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2022年度、2023年度及截至2024年10月31日止10个月期间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根据下列依照企业会计准则所制订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1.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惟为编制本财务报表，其中2024年的会计期间为自2024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0月31日止10个月期间。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4. 外币业务

本公司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与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初始确认时所采用的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续）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规定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并且该合同条款规定，根据通常由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企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以及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公司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例如以外汇远期合同和利率互换，分别对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进行套期。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6. 存货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30年	-	3.33-5%
机器设备	2-10年	0-10%	9-50%
办公及电子设备	5年	-	20%
运输设备	4年	-	25%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9.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借款费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方法确定：专门借款以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暂时性的存款利息收入或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除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之外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其使用寿命如下：

	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30年
非专利技术/专利权	10年或使用年限、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有效年限较短者
软件及其他	受益期

12. 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14. 资产减值

除存货、递延所得税、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5.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6. 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本公司为获取服务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确定。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17. 预计负债

除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同时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的，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进行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8.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销售商品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完成商品交付的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显示面板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境内销售以客户签收时点确认收入，境外销售根据不同的运输方式，参考贸易条款以达到销售合同约定的交付条件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可变对价

本公司部分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存在销售返利的安排，形成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8.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续）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提供质量保证。属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附注三、17 进行会计处理。

19. 合同资产与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是指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如企业在转让承诺的商品或服务之前已收取的款项

20.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1. 递延所得税

本公司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单项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单项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2. 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作为承租人

除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权资产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因租赁付款额变动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后续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租赁

本公司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人

租赁开始日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包括初始直接费用。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3.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高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24. 套期会计

就套期会计方法而言，本公司的套期分类为：

- （1）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除汇率风险外）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
- （2）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此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很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有关的某类特定风险，或一项未确认的确定承诺包含的汇率风险；

在套期关系开始时，本公司对套期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风险管理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该文件载明了套期工具、被套期项目，被套期风险的性质，以及本公司对套期有效性评估方法。套期有效性，是指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能够抵销被套期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的程度。此类套期在初始指定日及以后期间被持续评价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如果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但作为套期策略组成部分的展期或替换不作为已到期或合同终止处理），或因风险管理目标发生变化，导致套期关系不再满足风险管理目标，或者该套期不再满足套期会计方法的其他条件时，本公司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套期关系由于套期比率的原因不再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的，但指定该套期关系的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本公司对套期关系进行再平衡。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4. 套期会计（续）

满足套期会计方法条件的，按如下方法进行处理：

公允价值套期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因套期风险敞口形成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就与按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有关的公允价值套期而言，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在套期剩余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实际利率法的摊销可于账面价值调整后随即开始，并不得晚于被套期项目终止根据套期风险而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而进行的调整。被套期项目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按照同样的方式对累积已确认的套期利得或损失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但不调整金融资产账面价值。如果被套期项目终止确认，则将未摊销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当期损益。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的，该确定承诺的公允价值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亦计入当期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直接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被套期的预期交易随后确认为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或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适用公允价值套期的确定承诺时，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其余现金流量套期在被套期的预期现金流量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如预期销售发生时，将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金流量套期终止运用套期会计时，如果被套期的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仍然会发生的，则以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不转出，直至预期交易实际发生或确定承诺履行；如果被套期的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不再发生的，则累计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4. 套期会计（续）

套期成本

本公司将期权的内在价值和时间价值分开，只将期权的内在价值变动指定为套期工具；或本公司将远期合同的远期要素和即期要素分开，只将即期要素的价值变动指定为套期工具；或将金融工具的外汇基差单独分拆、只将排除外汇基差后的金融工具指定为套期工具的，本公司将期权的时间价值、远期合同的远期要素以及金融工具的外汇基差的公允价值变动中与被套期项目相关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如果被套期项目的性质与交易相关，则按照与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相同的会计方法进行处理，如果被套期项目的性质与时间段相关，则将上述公允价值变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在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的期间内摊销，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5. 重大会计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重大调整。

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重大调整。

存货跌价准备

根据存货的预计可变现净值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该准备的评估涉及管理层判断及估计，如果实际情况或未来预期不同于原定的估计，则有关差额将于该评估已变更期间内影响该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准备转回/转销。

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管理层必须作出有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5. 重大会计估计（续）

可变对价

本公司对可变对价进行估计时，考虑能够合理获得的所有信息，包括历史信息、当前信息以及预测信息，在合理的数量范围内估计各种可能发生的对价金额以及概率。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本公司在评估与可变对价相关的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的收入金额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转回金额的比重。本公司在每一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评估可变对价金额，包括重新评估对可变对价的估计是否受到限制，以反映报告期末存在的情况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情况变化。

质量保证

本公司对具有类似特征的合同组合，根据历史保修数据、当前保修情况，考虑产品改进、市场变化等全部相关信息后，对保修费率予以合理估计。估计的保修费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保修费率，本公司至少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保修费率进行重新评估，并根据重新评估后的保修费率确定预计负债。

26. 会计政策变更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规定，对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在进行会计核算时，企业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规定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自2022年1月1日起提前适用上述规定，将原计入“销售费用”科目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作为会计政策变更调整计入“营业成本”科目，并按照衔接规定对保证类质保会计处理进行追溯调整。会计政策变更对2022年、2023年及截至2024年10月31日止10个月期间主营业务成本和销售费用的重分类影响分别为31,941,753.75元、218,038,134.24元和84,218,154.02元。

四、 税项

本公司本年度主要税项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 | | |
|---------|---|
| 增值税 | — 应税收入按13%、9%、或6%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
| 企业所得税 | — 根据2021年12月23日获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144206081），本公司被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本公司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计缴。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
| 教育费附加 | —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
| 地方教育费附加 | —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止 10 个月期间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银行存款	61,120,814.14	129,310,510.28	1,194,736,447.75
未到期应收利息	570,356.90	353,375.11	70,279,122.53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注1）	<u>154,246,212.54</u>	<u>2,598,608,191.20</u>	<u>1,256,181,180.57</u>
合计	215,937,383.58	2,728,272,076.59	2,521,196,750.85
其中：三个月以上的 定期存款	<u>-</u>	<u>-</u>	<u>1,325,000,000.00</u>

注1：存放财务公司款项为本公司存放于TCL科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款项。

注2：于2022年12月31日、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0月31日，本公司用于质押开立信用证的银行存款余额分别为人民币1,042,115,679.44元、人民币63,546,442.30元及人民币42,634,556.08元。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权工具投资	<u>-</u>	<u>2,694,501,469.08</u>	<u>-</u>

3. 衍生金融资产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外汇衍生工具	23,064,637.10	-	15,041,236.47
利率衍生工具	<u>-</u>	<u>34,363,385.68</u>	<u>54,669,525.79</u>
合计	<u>23,064,637.10</u>	<u>34,363,385.68</u>	<u>69,710,762.26</u>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止 10 个月期间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1年以内	6,068,033,539.73	4,884,989,241.60	7,504,535,684.66
1年至2年	2,409,092.64	43,808.28	521,825.32
2年至3年	43,808.28	-	-
减：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	-	408,968.52
合计	6,070,486,440.65	4,885,033,049.88	7,504,648,541.46

5. 预付账款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1年以内	34,116,824.06	18,213,291.73	11,417,169.71
1年至2年	3,356,632.93	6,620,150.50	100,804.00
2年至3年	3,208,577.20	46,405.04	880,639.64
3年以上	49,246.97	108,917.16	27,613.00
合计	40,731,281.16	24,988,764.43	12,426,226.35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止 10 个月期间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1年以内	22,426,450,865.72	16,825,278,609.65	16,183,691,137.72
1年至2年	21,787,200.97	159,266,009.23	69,203,905.38
2年至3年	93,723,648.47	53,358,622.96	4,528,510.14
3年以上	5,163,531.28	3,439,959.25	1,156,452.78
减：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754,070.01	761,596.20	590,423.06
合计	22,546,371,176.43	17,040,581,604.89	16,257,989,582.96

其他应收款按照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及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计提的坏账准备如下：

	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 止 10 个月期间	2023 年	2022 年
第一阶段			
年初余额	761,596.20	590,423.06	254,320.95
本年计提	-	171,173.14	336,102.11
本年转回	7,526.19	-	-
年末余额	754,070.01	761,596.20	590,423.06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止 10 个月期间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存货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原材料	144,365,948.78	165,126,015.16	225,306,685.01
在产品	470,478,887.79	471,652,375.63	388,793,335.51
产成品	<u>944,895,666.92</u>	<u>678,983,016.33</u>	<u>669,934,337.62</u>
减：存货跌价准备	<u>208,790,012.41</u>	<u>225,696,811.82</u>	<u>158,018,274.96</u>
合计	<u><u>1,350,950,491.08</u></u>	<u><u>1,090,064,595.30</u></u>	<u><u>1,126,016,083.18</u></u>

存货跌价准备变动如下：

截至2024年10月31日止10个月期间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32,654,870.29	28,626,357.06	-	27,321,823.45	33,959,403.90
在产品	97,754,368.95	36,722,014.99	-	97,677,134.72	36,799,249.22
产成品	<u>95,287,572.58</u>	<u>135,673,848.71</u>	-	<u>92,930,062.00</u>	<u>138,031,359.29</u>
合计	<u><u>225,696,811.82</u></u>	<u><u>201,022,220.76</u></u>	-	<u><u>217,929,020.17</u></u>	<u><u>208,790,012.41</u></u>

2023年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20,420,892.91	22,775,087.48	-	10,541,110.10	32,654,870.29
在产品	26,193,780.61	97,754,368.95	-	26,193,780.61	97,754,368.95
产成品	<u>111,403,601.44</u>	<u>95,287,572.58</u>	-	<u>111,403,601.44</u>	<u>95,287,572.58</u>
合计	<u><u>158,018,274.96</u></u>	<u><u>215,817,029.01</u></u>	-	<u><u>148,138,492.15</u></u>	<u><u>225,696,811.82</u></u>

2022年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16,434,088.37	11,362,490.53	-	7,375,685.99	20,420,892.91
在产品	5,537,114.30	26,193,780.61	-	5,537,114.30	26,193,780.61
产成品	<u>69,839,006.21</u>	<u>111,403,601.44</u>	-	<u>69,839,006.21</u>	<u>111,403,601.44</u>
合计	<u><u>91,810,208.88</u></u>	<u><u>148,959,872.58</u></u>	-	<u><u>82,751,806.50</u></u>	<u><u>158,018,274.96</u></u>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止 10 个月期间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8. 其他流动资产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待抵扣增值税额	<u>17,090,138.68</u>	<u>125,296,807.44</u>	<u>218,142,109.78</u>

9. 长期应收款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融资租赁	592,553,077.02	1,324,053,427.41	1,475,798,405.62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265,952,208.35	578,859,976.53	781,934,053.09
其他	<u>21,391,447.00</u>	<u>28,751,729.00</u>	<u>24,455,232.00</u>
减：一年内到期的 长期应收款	<u>10,102,211.72</u>	<u>24,912,400.29</u>	<u>63,827,334.99</u>
合计	<u>337,890,103.95</u>	<u>749,032,779.59</u>	<u>654,492,249.54</u>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止 10 个月期间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联营企业			
艾杰旭新型电子显示玻璃（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杰旭”）	855,617,594.64	857,073,033.32	880,248,602.76

联营企业的主要信息：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公司持股 比例（%）	本公司表决权 比例（%）
联营企业					
艾杰旭	深圳市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 电子设备制造业	33,700,000,000. 00日元	36.85	36.85

于2017年3月16日，本公司与AGC株式会社合资成立艾杰旭。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止 10 个月期间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1. 固定资产

截至2024年10月31日止10个月期间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办公及电子设备	机器设备	合计
原值					
年初余额	8,906,705,323.76	21,003,632.03	530,770,421.42	45,908,199,525.11	55,366,678,902.32
购置	1,178,820.91	558,017.80	737,254.14	3,866,503.64	6,340,596.49
在建工程转入	150,639,572.23	-	430,342.24	146,866,876.60	297,936,791.07
处置或报废	-	(205,761.00)	(2,911,861.25)	(3,820,819.21)	(6,938,441.46)
政府补助冲减	-	-	-	(89,800,000.00)	(89,800,000.00)
年末余额	<u>9,058,523,716.90</u>	<u>21,355,888.83</u>	<u>529,026,156.55</u>	<u>45,965,312,086.14</u>	<u>55,574,217,848.42</u>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1,086,598,371.51	16,581,575.57	205,933,236.35	15,439,073,748.42	16,748,186,931.85
计提	248,894,960.51	2,481,060.35	32,037,990.76	4,824,722,979.32	5,108,136,990.94
处置或报废	-	(205,520.25)	(2,378,757.55)	(1,850,242.64)	(4,434,520.44)
年末余额	<u>1,335,493,332.02</u>	<u>18,857,115.67</u>	<u>235,592,469.56</u>	<u>20,261,946,485.10</u>	<u>21,851,889,402.35</u>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	60,772.50	296,266.70	4,288,304.25	4,645,343.45
计提（注1）	-	-	-	56,769,511.41	56,769,511.41
年末余额	<u>-</u>	<u>60,772.50</u>	<u>296,266.70</u>	<u>61,057,815.66</u>	<u>61,414,854.86</u>
账面价值					
期末	<u>7,723,030,384.88</u>	<u>2,438,000.66</u>	<u>293,137,420.29</u>	<u>25,642,307,785.38</u>	<u>33,660,913,591.21</u>
年初	<u>7,820,106,952.25</u>	<u>4,361,283.96</u>	<u>324,540,918.37</u>	<u>30,464,837,472.44</u>	<u>38,613,846,627.02</u>

注 1：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因公司部分模组试验设备停产闲置，对其可回收金额评估后计提减值金额共计人民币 56,769,511.41 元。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止 10 个月期间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1. 固定资产（续）

2023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办公及电子设备	机器设备	合计
原值					
年初余额	8,703,240,249.57	20,297,879.42	524,177,577.33	43,941,227,002.18	53,188,942,708.50
购置	-	747,732.61	3,716,900.41	40,379,867.05	44,844,500.07
在建工程转入	203,465,074.19	-	5,850,515.02	2,059,196,646.40	2,268,512,235.61
处置或报废	-	(41,980.00)	(2,974,571.34)	(2,603,990.52)	(5,620,541.86)
政府补助冲减	-	-	-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年末余额	<u>8,906,705,323.76</u>	<u>21,003,632.03</u>	<u>530,770,421.42</u>	<u>45,908,199,525.11</u>	<u>55,366,678,902.32</u>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795,680,676.22	12,957,930.55	157,718,125.83	9,795,187,030.75	10,761,543,763.35
计提	290,917,695.29	3,664,380.23	50,977,333.64	5,644,424,543.84	5,989,983,953.00
处置或报废	-	(40,735.21)	(2,762,223.12)	(537,826.17)	(3,340,784.50)
年末余额	<u>1,086,598,371.51</u>	<u>16,581,575.57</u>	<u>205,933,236.35</u>	<u>15,439,073,748.42</u>	<u>16,748,186,931.85</u>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年初及年末余额	-	60,772.50	296,266.70	4,288,304.25	4,645,343.45
账面价值					
年末	<u>7,820,106,952.25</u>	<u>4,361,283.96</u>	<u>324,540,918.37</u>	<u>30,464,837,472.44</u>	<u>38,613,846,627.02</u>
年初	<u>7,907,559,573.35</u>	<u>7,279,176.37</u>	<u>366,163,184.80</u>	<u>34,141,751,667.18</u>	<u>42,422,753,601.70</u>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止 10 个月期间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1. 固定资产（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办公及电子设备	机器设备	合计
原价					
年初余额	8,563,251,771.73	18,865,662.88	506,084,036.59	35,400,298,409.64	44,488,499,880.84
购置	-	1,595,536.48	7,731,639.59	116,445,455.17	125,772,631.24
在建工程转入	139,988,477.84	-	11,289,470.54	8,613,950,022.58	8,765,227,970.96
处置或报废		(163,319.94)	(927,569.39)	(8,480,753.19)	(9,571,642.52)
政府补助冲减	-	-	-	(180,986,132.02)	(180,986,132.02)
年末余额	<u>8,703,240,249.57</u>	<u>20,297,879.42</u>	<u>524,177,577.33</u>	<u>43,941,227,002.18</u>	<u>53,188,942,708.50</u>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465,746,420.91	8,327,468.02	108,862,392.06	5,083,848,674.06	5,666,784,955.05
计提	329,934,255.31	4,781,174.77	49,469,615.77	4,716,367,069.21	5,100,552,115.06
处置或报废	-	(150,712.24)	(613,882.00)	(5,028,712.52)	(5,793,306.76)
年末余额	<u>795,680,676.22</u>	<u>12,957,930.55</u>	<u>157,718,125.83</u>	<u>9,795,187,030.75</u>	<u>10,761,543,763.35</u>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	60,772.50	293,204.68	643,304.02	997,281.20
计提	-	-	3,062.02	3,645,000.23	3,648,062.25
年末余额	<u>-</u>	<u>60,772.50</u>	<u>296,266.70</u>	<u>4,288,304.25</u>	<u>4,645,343.45</u>
账面价值					
年末	<u>7,907,559,573.35</u>	<u>7,279,176.37</u>	<u>366,163,184.80</u>	<u>34,141,751,667.18</u>	<u>42,422,753,601.70</u>
年初	<u>8,097,505,350.82</u>	<u>10,477,422.36</u>	<u>396,928,439.85</u>	<u>30,315,806,431.56</u>	<u>38,820,717,644.59</u>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止 10 个月期间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1. 固定资产（续）

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u>309,993,587.83</u>	尚未办理竣工验收相关 手续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u>320,572,366.94</u>	尚未办理竣工验收相关 手续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u>333,310,341.79</u>	尚未办理竣工验收相关 手续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2. 在建工程

	2024年10月30日			2023年			2022年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第11代TFT-LCD及AMOLED新型显示器件生产线项目第11代超高清新型显示器件生产线项目	3,617,673.98	-	3,617,673.98	6,103,932.69	-	6,103,932.69	398,526,177.97	-	398,526,177.97
第11代超高清新型显示器件生产线项目	141,089,285.30	-	141,089,285.30	115,974,721.17	-	115,974,721.17	1,070,685,795.28	-	1,070,685,795.28
合计	144,706,959.28	-	144,706,959.28	122,078,653.86	-	122,078,653.86	1,469,211,973.25	-	1,469,211,973.25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止 10 个月期间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无形资产

截至2024年10月31日止10个月期间

	土地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专利权	软件及其他	合计
成本				
年初余额	2,059,370,035.54	1,710,466,592.39	252,374,654.70	4,022,211,282.63
购置	-	18,382,809.42	415,200.00	18,798,009.42
开发支出转入	-	11,798,439.60	-	11,798,439.60
在建工程转入	-	-	6,368,144.00	6,368,144.00
处置或报废	-	(7,214,779.48)	(1,329,000.00)	(8,543,779.48)
年末余额	2,059,370,035.54	1,733,433,061.93	257,828,998.70	4,050,632,096.17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463,355,264.52	500,836,917.52	100,390,743.49	1,064,582,925.53
计提	58,248,714.27	363,645,031.67	26,919,583.24	448,813,329.18
处置	-	(2,420,562.12)	(884,833.34)	(3,305,395.46)
年末余额	521,603,978.79	862,061,387.07	126,425,493.39	1,510,090,859.25
账面价值				
年末	1,537,766,056.75	871,371,674.86	131,403,505.31	2,540,541,236.92
年初	1,596,014,771.02	1,209,629,674.87	151,983,911.21	2,957,628,357.10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止 10 个月期间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无形资产（续）

2023 年

	土地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专利权	软件及其他	合计
成本				
年初余额	2,059,370,035.54	1,453,993,034.66	221,894,057.25	3,735,257,127.45
购置	-	18,064,936.07	1,601,089.60	19,666,025.67
开发支出转入	-	245,619,846.72	-	245,619,846.72
在建工程转入	-	-	28,879,507.85	28,879,507.85
处置或报废	-	(7,211,225.06)	-	(7,211,225.06)
年末余额	<u>2,059,370,035.54</u>	<u>1,710,466,592.39</u>	<u>252,374,654.70</u>	<u>4,022,211,282.63</u>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393,456,807.40	313,961,594.48	68,229,211.68	775,647,613.56
计提	69,898,457.12	189,299,766.80	32,161,531.81	291,359,755.73
处置	-	(2,424,443.76)	-	(2,424,443.76)
年末余额	<u>463,355,264.52</u>	<u>500,836,917.52</u>	<u>100,390,743.49</u>	<u>1,064,582,925.53</u>
账面价值				
年末	<u>1,596,014,771.02</u>	<u>1,209,629,674.87</u>	<u>151,983,911.21</u>	<u>2,957,628,357.10</u>
年初	<u>1,665,913,228.14</u>	<u>1,140,031,440.18</u>	<u>153,664,845.57</u>	<u>2,959,609,513.89</u>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止 10 个月期间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无形资产（续）

2022年

	土地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专利权	软件及其他	合计
成本				
年初余额	2,059,370,035.54	1,143,361,411.67	192,936,449.27	3,395,667,896.48
购置	-	23,736,295.98	6,084,745.88	29,821,041.86
开发支出转入	-	286,895,327.01	-	286,895,327.01
在建工程转入	-	-	22,872,862.10	22,872,862.10
年末余额	<u>2,059,370,035.54</u>	<u>1,453,993,034.66</u>	<u>221,894,057.25</u>	<u>3,735,257,127.45</u>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323,558,350.28	178,146,438.41	39,294,464.83	540,999,253.52
计提	<u>69,898,457.12</u>	<u>135,815,156.07</u>	<u>28,934,746.85</u>	<u>234,648,360.04</u>
年末余额	<u>393,456,807.40</u>	<u>313,961,594.48</u>	<u>68,229,211.68</u>	<u>775,647,613.56</u>
账面价值				
年末	<u>1,665,913,228.14</u>	<u>1,140,031,440.18</u>	<u>153,664,845.57</u>	<u>2,959,609,513.89</u>
年初	<u>1,735,811,685.26</u>	<u>965,214,973.26</u>	<u>153,641,984.44</u>	<u>2,854,668,642.96</u>

14. 开发支出

项目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产品/技术开发	<u>41,357,602.46</u>	<u>60,751,981.22</u>	<u>277,282,792.78</u>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止 10 个月期间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5.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受益期低于2年的 产品开发支出	26,436,269.06	85,770,903.69	210,838,615.77
备品摊销	60,858,378.74	61,174,714.17	65,190,672.05
装修费及其他	6,113,545.60	15,984,931.62	654,196.49
合计	93,408,193.40	162,930,549.48	276,683,484.31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将某些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于2022年12月31日、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0月31日，抵销金额分别为1,242,975,927.02元、1,296,242,241.52元及1,173,126,881.36元。

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资产减值准备	40,643,840.58	34,665,562.72	24,549,451.50
资产折旧与摊销年限差异	18,364,456.29	11,931,693.44	19,842,994.32
可弥补亏损	1,668,412,744.03	2,180,545,607.01	1,971,757,316.65
其他	133,591,780.11	1,947,008.91	45,057,994.91
合计	1,861,012,821.01	2,229,089,872.08	2,061,207,757.38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止 10 个月期间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续）

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资产折旧与摊销年限差异	1,160,753,328.00	1,286,161,444.90	1,228,439,837.55
其他	<u>12,373,553.36</u>	<u>10,080,796.62</u>	<u>14,536,089.47</u>
合计	<u><u>1,173,126,881.36</u></u>	<u><u>1,296,242,241.52</u></u>	<u><u>1,242,975,927.02</u></u>

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设备工程款	4,534,144.66	87,976,318.24	260,721,268.95
预付专利费	<u>42,705,993.33</u>	<u>49,558,709.89</u>	<u>55,200,667.76</u>
合计	<u><u>47,240,137.99</u></u>	<u><u>137,535,028.13</u></u>	<u><u>315,921,936.71</u></u>

18.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货币资金	42,634,556.08	63,546,442.30	1,042,115,679.44 注1
固定资产	34,446,780,659.17	39,426,211,278.26	44,671,898,740.91 注2
无形资产	<u>1,537,766,056.75</u>	<u>1,596,014,771.02</u>	<u>1,665,913,228.14</u> 注2
合计	<u><u>36,027,181,272.00</u></u>	<u><u>41,085,772,491.58</u></u>	<u><u>47,379,927,648.49</u></u>

注 1：用于信用证质押；

注 2：用于借款抵押，详见附注 26。

19. 短期借款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信用借款	<u><u>-</u></u>	<u><u>496,549,328.66</u></u>	<u><u>175,893,333.33</u></u>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止 10 个月期间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0. 衍生金融负债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外汇衍生工具	-	12,816,580.50	102,191.74

21. 合同负债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预收货款	79,876,219.53	8,794,521.16	1,449,959,624.55

22. 应付职工薪酬

2024年10月31日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84,273,300.97	526,707,987.29	453,964,600.08	357,016,688.18
职工福利费	-	15,699,104.04	15,681,574.29	17,529.75
社会保险费	-	10,177,763.35	10,177,763.35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8,122,357.60	8,122,357.60	-
工伤保险费	-	819,278.87	819,278.87	-
生育保险费	-	1,236,126.88	1,236,126.88	-
住房公积金	10,909,465.73	13,488,244.26	14,043,069.26	10,354,640.73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682,185.85	5,090,455.09	7,005,853.91	766,787.03
其他职工薪酬	2,425,562.25	9,735,358.55	11,360,775.65	800,145.15
	300,290,514.80	580,898,912.58	512,233,636.54	368,955,790.84
设定提存计划	-	28,336,800.78	28,336,800.78	-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	26,967,763.42	26,967,763.42	-
失业保险费	-	1,369,037.36	1,369,037.36	-
辞退福利中一年内支付的部分	-	7,937,150.06	7,937,150.06	-
合计	300,290,514.80	617,172,863.42	548,507,587.38	368,955,790.84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止 10 个月期间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2. 应付职工薪酬（续）

2023 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0,441,381.95	765,896,393.94	712,064,474.92	284,273,300.97
职工福利费	-	25,543,100.27	25,543,100.27	-
社会保险费	-	18,035,529.19	18,035,529.19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5,609,665.36	15,609,665.36	-
工伤保险费	-	1,028,387.93	1,028,387.93	-
生育保险费	-	1,397,475.90	1,397,475.90	-
住房公积金	11,267,994.73	21,401,797.61	21,760,326.61	10,909,465.73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3,281,955.56	10,599,769.71	2,682,185.85
其他职工薪酬	-	6,313,904.75	3,888,342.50	2,425,562.25
	<u>241,709,376.68</u>	<u>850,472,681.32</u>	<u>791,891,543.20</u>	<u>300,290,514.80</u>
设定提存计划	-	39,753,820.80	39,753,820.80	-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	39,077,944.02	39,077,944.02	-
失业保险费	-	675,876.78	675,876.78	-
辞退福利中一年内支付的部分	-	13,285,683.24	13,285,683.24	-
合计	<u>241,709,376.68</u>	<u>903,512,185.36</u>	<u>844,931,047.24</u>	<u>300,290,514.80</u>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止 10 个月期间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2. 应付职工薪酬（续）

2022 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86,675,925.81	659,512,170.17	915,746,714.03	230,441,381.95
职工福利费	2,506,739.72	28,829,081.93	31,335,821.65	-
社会保险费	-	19,194,811.35	19,194,811.35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7,174,828.81	17,174,828.81	-
工伤保险费	-	1,364,396.26	1,364,396.26	-
生育保险费	-	655,586.28	655,586.28	-
住房公积金	-	23,633,347.30	12,365,352.57	11,267,994.73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7,078,668.76	17,078,668.76	-
	<u>489,182,665.53</u>	<u>748,248,079.51</u>	<u>995,721,368.36</u>	<u>241,709,376.68</u>
设定提存计划	-	47,568,240.26	47,568,240.26	-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	46,767,403.48	46,767,403.48	-
失业保险费	-	800,836.78	800,836.78	-
辞退福利中一年内支付的部分	-	<u>3,480,278.83</u>	<u>3,480,278.83</u>	-
合计	<u>489,182,665.53</u>	<u>799,296,598.60</u>	<u>1,046,769,887.45</u>	<u>241,709,376.68</u>

23. 应交税费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房产税	66,213,740.17	-	-
个人所得税	2,023,834.01	3,550,880.85	4,330,187.99
印花税	985,223.43	2,751,790.01	1,817,932.21
其他	<u>3,149,248.93</u>	<u>98,141.60</u>	<u>1,000,113.80</u>
合计	<u>72,372,046.54</u>	<u>6,400,812.46</u>	<u>7,148,234.00</u>

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576,515,650.72	3,927,045,840.17	2,071,940,687.58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利息	63,887,606.52	23,961,697.13	31,136,797.6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36,229,569.34	99,857,797.70
合计	<u>5,640,403,257.24</u>	<u>3,987,237,106.64</u>	<u>2,202,935,282.94</u>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止 10 个月期间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5. 其他流动负债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待转销项税	<u>10,383,783.14</u>	<u>1,143,163.09</u>	<u>188,451,219.65</u>

26. 长期借款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抵押借款（注1）	17,608,544,896.00	21,252,167,368.95	23,110,595,657.47
信用借款	-	301,312,079.73	400,500,000.00
保证借款（注2）	-	200,000,000.00	450,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u>5,576,515,650.72</u>	<u>3,927,045,840.17</u>	<u>2,071,940,687.58</u>
合计	<u>12,032,029,245.28</u>	<u>17,826,433,608.51</u>	<u>21,889,154,969.89</u>

注 1：抵押借款为以土地使用权和房屋建筑物抵押，包括：1）第 11 代 TFT-LCD 及 AMOLED 新型显示器件生产线项目银团贷款向牵头人国家开发银行的抵押借款，于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4 年 10 月 31 日，借款余额分别为人民币 10,623,495,500.00 元、人民币 8,513,220,000.00 元和人民币 5,246,400,000.00 元，于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4 年 10 月 31 日抵押物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23,597,402,963.95 元、人民币 19,731,681,916.06 元和人民币 17,608,800,783.31 元；2）第 11 代超高清新型显示器件生产线项目向牵头人农业银行惠州分行的抵押借款，于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0 月 31 日借款余额分别为人民币 12,487,100,157.47 元、人民币 12,738,947,368.95 元和人民币 12,362,144,896.00 元，于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4 年 10 月 31 日抵押物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22,740,409,005.10 元、人民币 21,290,544,133.22 元和人民币 18,375,745,932.61 元。

注 2：保证借款由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保证。

2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	36,229,569.34	127,948,330.78
减：一年以内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u>-</u>	<u>36,229,569.34</u>	<u>99,857,797.70</u>
合计	<u>-</u>	<u>-</u>	<u>28,090,533.08</u>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止 10 个月期间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8. 递延收益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u>344,802,059.80</u>	<u>532,738,164.78</u>	<u>563,191,812.84</u>

29. 实收资本

2024年10月31日

	人民币元	比例%
深圳市重大产业发展一期基金有限公司	13,500,000,000.00	32.2967
广东华星光电产业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1,400,000,000.00	27.2727
TCL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14,800,000,000.00	35.4067
三星显示株式会社	<u>2,100,000,000.00</u>	<u>5.0239</u>
合计	<u>41,800,000,000.00</u>	<u>100.00</u>

2023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比例%
深圳市重大产业发展一期基金有限公司	17,000,000,000.00	40.6699
广东华星光电产业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1,400,000,000.00	27.2727
TCL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11,300,000,000.00	27.0335
三星显示株式会社	<u>2,100,000,000.00</u>	<u>5.0239</u>
合计	<u>41,800,000,000.00</u>	<u>100.00</u>

注：2024年6月，深圳市重大产业发展一期基金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约8.37%股权转让至TCL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止 10 个月期间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0. 资本公积

2024年10月31日

其他资本公积

年初余额	82,517,470.31
本期减少（注1）	<u>(6,668,155.36)</u>
年末余额	<u>75,849,314.95</u>

2023年

其他资本公积

年初余额	79,133,545.39
本年增加（注2）	<u>3,383,924.92</u>
年末余额	<u>82,517,470.31</u>

2022年

其他资本公积

年初余额	1,630,778.99
本年增加（注3）	<u>77,502,766.40</u>
年末余额	<u>79,133,545.39</u>

注1：2024年，本公司因联营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减少资本公积15,935,012.54元，以及本年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增加9,266,857.18元。

注2：2023年，资本公积增加为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增加3,383,924.92元。

注3：2022年，本公司因对联营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等原因增加资本公积77,502,766.40元。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止 10 个月期间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1. 其他综合收益

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综合收益累积余额：

2024年10月31日

	2024年1月1日	增减变动	2024年10月31日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u>(10,894,093.42)</u>	<u>30,726,709.75</u>	<u>19,832,616.33</u>

2023年

	2023年1月1日	增减变动	2023年12月31日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u>59,167,284.94</u>	<u>(70,061,378.36)</u>	<u>(10,894,093.42)</u>

2022年

	2022年1月1日	增减变动	2022年12月31日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u>4,371,514.09</u>	<u>54,795,770.85</u>	<u>59,167,284.94</u>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止 10 个月期间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2. 盈余公积

2024年10月31日

	202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0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u>169,663,515.42</u>	<u>-</u>	<u>-</u>	<u>169,663,515.42</u>

2023年

	202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u>169,663,515.42</u>	<u>-</u>	<u>-</u>	<u>169,663,515.42</u>

2022年

	202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u>169,663,515.42</u>	<u>-</u>	<u>-</u>	<u>169,663,515.42</u>

根据公司法、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照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33. 未分配利润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5,542,593.62)	(1,049,259,907.44)	1,543,533,908.09
净利润	<u>2,148,691,364.51</u>	<u>1,043,717,313.82</u>	<u>(2,592,793,815.53)</u>
年末未分配利润	<u>2,143,148,770.89</u>	<u>(5,542,593.62)</u>	<u>(1,049,259,907.44)</u>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止 10 个月期间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4. 营业收入

	截至2024年10月31 日止10个月期间	2023年	2022年
主营业务收入	19,567,169,325.72	21,475,690,494.17	16,264,472,034.69
其他业务收入	<u>254,264,105.33</u>	<u>426,529,137.47</u>	<u>438,901,031.15</u>
合计	<u>19,821,433,431.05</u>	<u>21,902,219,631.64</u>	<u>16,703,373,065.84</u>

营业收入列示如下：

	截至2024年10月31 日止10个月期间	2023年	2022年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 的收入	19,755,880,425.55	21,767,414,051.01	16,628,853,334.77
租赁收入	<u>65,553,005.50</u>	<u>134,805,580.63</u>	<u>74,519,731.07</u>
合计	<u>19,821,433,431.05</u>	<u>21,902,219,631.64</u>	<u>16,703,373,065.84</u>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止 10 个月期间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5. 销售费用

	截至2024年10月31 日止10个月期间	2023 年	2022 年
人工成本	23,334,166.65	38,120,790.99	33,968,302.23
品牌费、促销费	96,783,900.30	102,915,213.98	96,720,721.24
其他	78,184,971.20	73,233,169.95	86,819,090.84
合计	<u>198,303,038.15</u>	<u>214,269,174.92</u>	<u>217,508,114.31</u>

36. 管理费用

	截至2024年10月31 日止10个月期间	2023年	2022年
办公费	153,331,762.95	181,439,255.61	207,057,106.26
折旧摊销费用	90,621,660.38	119,759,482.48	118,734,881.54
人工成本	35,402,936.38	56,739,884.98	32,131,297.40
其他	15,431,754.99	47,287,949.23	26,032,726.39
合计	<u>294,788,114.70</u>	<u>405,226,572.30</u>	<u>383,956,011.59</u>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止 10 个月期间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7. 研发费用

	截至2024年10月31 日止10个月期间	2023年	2022年
折旧及摊销	878,532,391.36	923,155,275.04	919,622,119.63
人工成本	147,871,325.22	225,350,464.51	245,337,332.51
其他	222,364,471.14	424,783,803.27	517,385,755.74
合计	<u>1,248,768,187.72</u>	<u>1,573,289,542.82</u>	<u>1,682,345,207.88</u>

38. 财务费用

	截至2024年10月31 日止10个月期间	2023年	2022年
利息支出	340,779,027.32	509,282,984.97	615,315,432.19
减：利息收入	431,484,017.83	412,406,333.43	622,389,750.85
银行手续费	41,776,498.03	65,229,410.33	62,404,619.85
汇兑损益	(40,096,344.63)	(128,519,705.01)	(329,772,725.06)
合计	<u>(89,024,837.11)</u>	<u>33,586,356.86</u>	<u>(274,442,423.87)</u>

39. 其他收益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如下：

	截至2024年10月31 日止10个月期间	2023年	2022年
研发补助	197,839,904.98	1,001,178,448.06	1,478,151,787.16
增值税加计抵减	54,503,802.31	-	-
其他	5,005,650.99	3,780,064.35	1,278,405.17
合计	<u>257,349,358.28</u>	<u>1,004,958,512.41</u>	<u>1,479,430,192.33</u>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止 10 个月期间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0. 投资收益

	截至2024年10月31 日止10个月期间	2023年	2022年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收益	14,479,573.86	(19,475,569.44)	5,383,140.94
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 收益	1,801,240.86	-	-
衍生金融工具取得的投资 收益	(12,105,283.57)	(44,745,058.17)	(176,628,804.49)
合计	<u>4,175,531.15</u>	<u>(64,220,627.61)</u>	<u>(171,245,663.55)</u>

4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截至2024年10月31 日止10个月期间	2023年	2022年
衍生金融工具	-	34,363,385.68	-
合计	<u>-</u>	<u>34,363,385.68</u>	<u>-</u>

42. 资产减值损失

	截至2024年10月31 日止10个月期间	2023年	2022年
存货跌价损失	(201,022,220.76)	(215,817,029.01)	(148,959,872.58)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56,769,511.41)	-	(3,648,062.25)
合计	<u>(257,791,732.17)</u>	<u>(215,817,029.01)</u>	<u>(152,607,934.83)</u>

4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截至2024年10月31 日止10个月期间	2023年	2022年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u>262,970.01</u>	<u>4,518.99</u>	<u>(434,136.50)</u>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止 10 个月期间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4. 营业外收入

	截至2024年10月31 日止10个月期间	2023年	2022年
罚没收入	3,261,409.64	1,339,610.54	2,247,917.76
其他	<u>9,195.58</u>	<u>5,108,557.57</u>	<u>3,248,032.91</u>
合计	<u>3,270,605.22</u>	<u>6,448,168.11</u>	<u>5,495,950.67</u>

45. 营业外支出

	截至2024年10月 31日止10个月期间	2023年	2022年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5,891,133.70	4,803,942.30	-
罚款支出及其他	<u>29,725.67</u>	<u>19,421.89</u>	<u>12,685.59</u>
合计	<u>5,920,859.37</u>	<u>4,823,364.19</u>	<u>12,685.59</u>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止 10 个月期间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6. 所得税费用

	截至2024年10月31 日止10个月期间	2023年	2022年
递延所得税费用	244,972,280.91	(102,223,695.09)	(686,975,436.07)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截至2024年10月31 日止10个月期间	2023年	2022年
利润总额	2,393,663,645.42	941,493,618.73	(3,279,769,251.60)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59,049,546.82	141,224,042.81	(491,965,387.74)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4,053,579.14	(53,208,851.76)	12,296,932.90
不可抵扣的费用	287,717.15	769,720.20	1,020,543.75
未确认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 影响和可抵扣亏损	(13,462,447.10)	(386,312.50)	48,946,898.91
高新技术企业设备器具加计扣 除（注）	-	-	(30,832,240.65)
研发费加计扣除	(104,956,115.10)	(190,622,293.84)	(226,442,183.24)
所得税费用	244,972,280.91	(102,223,695.09)	(686,975,436.07)

注：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科技部公告2022年第28号，高新技术企业在2022年10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新购置的设备、器具，允许当年一次性全额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并允许在税前实行100%加计扣除。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止 10 个月期间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7.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净利润	2,148,691,364.51	1,043,717,313.82	(2,592,793,815.53)
加：信用减值损失	(7,526.19)	(237,795.38)	202,252.28
资产减值准备	257,791,732.17	215,817,029.01	152,607,934.83
固定资产折旧	5,108,136,990.94	5,989,983,953.00	5,100,552,115.06
无形资产摊销	448,813,329.18	291,359,755.73	234,648,360.0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9,549,364.67	212,950,955.29	325,627,925.1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262,970.01)	(4,518.99)	434,136.5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4,434,520.44	4,803,942.30	-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 增加）	368,077,051.07	(167,882,114.70)	170,448,704.07
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 增加	(123,115,360.17)	53,266,314.50	(854,455,369.77)
财务费用	340,779,027.32	509,282,984.97	615,315,432.19
投资收益	(4,175,531.15)	64,220,627.61	171,245,663.5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34,363,385.68)	-
存货的（增加）/减少	(243,979,096.38)	(31,727,048.98)	182,936,733.2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减少	(594,556,554.42)	672,908,026.03	884,182,596.0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 增加	(932,756,618.48)	(548,959,421.70)	2,638,778,248.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07,419,723.50	8,275,136,616.83	7,029,730,916.44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止 10 个月期间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现金			
其中：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2,732,470.60	2,664,372,259.18	83,801,948.88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2,732,470.60	2,664,372,259.18	83,801,948.88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现金的年末余额	172,732,470.60	2,664,372,259.18	83,801,948.88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2,664,372,259.18	83,801,948.88	316,320,789.6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 增加额	(2,491,639,788.58)	2,580,570,310.30	(232,518,840.73)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止 10 个月期间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9. 租赁

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

本公司部分厂房出租给联营公司艾杰旭，租赁期分别为2018年6月1日起至2038年6月1日以及2020年10月1日起至2040年10月1日，形成融资租赁。

与融资租赁有关的损益列示如下：

	截至2024年10月 31日期间	2023年	2022年
租赁投资净额的融资收益	312,907,768.18	203,074,076.56	66,902,456.37

根据与承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未折现最低租赁收款额如下：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1年以内（含1年）	27,126,253.96	60,860,001.30	62,877,941.48
1年至2年（含2年）	26,208,628.42	58,672,075.12	60,860,001.28
2年至3年（含3年）	25,213,704.55	56,299,843.85	58,672,075.12
3年至4年（含4年）	24,134,970.92	53,727,782.12	56,299,843.85
4年至5年（含5年）	22,965,367.60	50,939,056.69	53,727,782.12
5年以上	140,303,282.90	298,361,217.45	349,300,274.15
加：未担保余值	592,553,077.02	1,324,053,427.41	1,615,994,540.71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265,952,208.35	578,859,976.53	781,934,053.09
租赁投资净额	592,553,077.02	1,324,053,427.41	1,475,798,405.62

六、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分析

1. 金融工具风险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利率风险及汇率风险。本公司对此的风险管理政策概述如下。

（1）信用风险

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在接受新客户时评价信用风险，并对单个客户信用风险敞口设定限额。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4 年 10 月 31 日，本公司具有特定信用风险集中，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73%、69%、89%和 100%、100%、100% 分别源于应收账款余额最大和前五大客户，且该等客户均为本公司关联方。

本公司各项金融资产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等于账面价值。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4 年 10 月 31 日，已逾期但未减值的应收账款与本公司的关联方有关。根据以往经验，由于信用质量未发生重大变化且仍被认为可全额收回，本公司认为无需对其计提减值准备。对这部分款项，本公司未持有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止 10 个月期间

人民币元

六、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分析（续）

1. 金融工具风险（续）

（2）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的目标是保持充足的资金和信用额度以满足流动性要求。本公司通过经营和借款等产生的资金为经营融资。

下表概括了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2024年10月31日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合计
应付账款	3,815,991,251.91	-	-	3,815,991,251.9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640,415,814.82	-	-	5,640,415,814.82
长期借款	382,642,152.63	10,320,368,329.46	2,223,403,465.48	12,926,413,947.57
其他应付款	2,110,987,248.03	-	-	2,110,987,248.03
合计	11,950,036,467.39	10,320,368,329.46	2,223,403,465.48	24,493,808,262.33

2023年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合计
应付账款	4,587,171,057.35	-	-	4,587,171,057.3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63,678,542.19	-	-	4,063,678,542.19
短期借款	496,549,328.66	-	-	496,549,328.66
长期借款	628,569,387.42	12,067,499,299.25	6,785,064,731.81	19,481,133,418.48
其他应付款	3,446,419,637.22	-	-	3,446,419,637.22
合计	13,222,387,952.84	12,067,499,299.25	6,785,064,731.81	32,074,951,983.90

2022年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合计
应付账款	4,767,711,230.23	-	-	4,767,711,230.23
应付票据	989,952,175.21	-	-	989,952,175.21
其他应付款	4,285,388,954.68	-	-	4,285,388,954.6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35,280,954.46	-	-	2,235,280,954.46
短期借款	175,893,333.33	-	-	175,893,333.33
长期借款	752,330,043.02	11,492,792,236.95	12,025,102,042.14	24,270,224,322.11
合计	13,206,556,690.93	11,492,792,236.95	12,025,102,042.14	36,724,450,970.02

六、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分析（续）

1. 金融工具风险（续）

（3）利率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负债有关。本公司通过密切监控利率变化以及定期审阅借款来管理利率风险。

为了以成本—效益方式管理债务组合，本公司采用利率互换，即本公司同意于特定的时间间隔交换根据商定的名义本金金额计算出来的固定利息金额与可变利息金额之间的差额。

于2022年12月31日、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0月31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假设下，如果借款利率上升/下降5个基点，本公司的净损益会由于浮动利率借款利息费用的变化而减少/增加116,932,580.79元、108,767,397.24元及88,042,724.48元。

（4）汇率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由于经营单位以其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进行的销售所致。

于2022年12月31日、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0月31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假设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汇率贬值/升值5%，本公司的净损益会由于美元计价的金融工具而增加/减少144,137,319.91元、129,491,797.60元及209,369,905.36元。

于2022年12月31日、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0月31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假设下，如果人民币对日元汇率贬值/升值5%，本公司的净损益会由于日元计价的金融工具而减少/增加15,818,801.25元、12,362,575.19元及6,995,377.12元。

2.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公司持续经营的能力，为所有者提供回报，并保持最佳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本公司根据经济形势管理资本结构并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以调整对所有者的利润分配、向所有者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少负债。2022年度、2023年度及截至2024年10月31日止10个月期间，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止 10 个月期间

人民币元

七、 公允价值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2024年10月31日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合计
	活跃市场报价 (第一层次)	重要可观察 输入值 (第二层次)	重要不可观察 输入值 (第三层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衍生金融资产		23,064,637.10		23,064,637.10

2023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合计
	活跃市场报价 (第一层次)	重要可观察 输入值 (第二层次)	重要不可观察 输入值 (第三层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衍生金融资产		34,363,385.68		34,363,385.68
衍生金融负债		(12,816,580.50)		(12,816,580.50)

2022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合计
	活跃市场报价 (第一层次)	重要可观察 输入值 (第二层次)	重要不可观察 输入值 (第三层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衍生金融资产		69,710,762.26		69,710,762.26
衍生金融负债		(102,191.74)		(102,191.74)

七、 公允价值（续）

2. 公允价值计量的估值技术

本公司的财务部门由财务经理领导，负责制定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政策和程序。财务经理直接向财务总监报告。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财务部门分析金融工具价值变动，确定估值适用的主要输入值。估值须经财务总监审核批准。

本公司与多个交易对手（主要是有着较高信用评级的金融机构）订立了衍生金融工具合同。衍生金融工具，包括外汇远期合同和利率互换，采用类似于远期定价和互换模型以及现值方法的估值技术进行计量。模型涵盖了多个市场可观察到的输入值，包括交易对手的信用质量、即期和远期汇率和利率曲线。外汇远期合同和利率互换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同。于2022年12月31日、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0月31日，衍生金融资产的盯市价值，是抵销了归属于衍生工具交易对手违约风险的信用估值调整之后的净值。交易对手信用风险的变化，对于套期关系中指定衍生工具的套期有效性的评价和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均无重大影响。

3.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管理层已经评估了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其他应付款及短期借款，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长期应收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长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公允价值，以有相似合同条款、信用风险和剩余期限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利率作为折现率，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者债务清偿的金额确定，而不是被迫出售或清算情况下的金额。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与相应的账面价值并无重大差异。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构成关联方。

下列各方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 (2) 本公司的子公司；
- (3)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 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 (7)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 (8)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 本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或母公司关键管理人员，以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 (11) 本公司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 (12) 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企业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 (13)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的合营企业。

2. 母公司

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对本公司 的直接持股比例 (%)	对本公司 的间接持股比例 (%)	对本公司 表决权比例 (%)	注册资本 (万元)
TCL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	制造	35.41	27.27	62.68	3,308,123.47

注：于2024年6月28日，深圳市重大产业发展一期基金有限公司转让部分股权至TCL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TCL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从54.30%增加至62.68%。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关系

TCL 科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方控制的公司
广州华睿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方控制的公司
广州睿信商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方控制的公司
翰林汇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方控制的公司
华星光电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方控制的公司
惠州华星光电显示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方控制的公司
武汉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方控制的公司
武汉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方控制的公司
茂佳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方控制的公司
厦门市芯颖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方控制的公司
苏州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方控制的公司
苏州华星光电显示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方控制的公司
深圳市 TCL 高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方控制的公司
广州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方控制的公司
广东聚华印刷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方控制的公司
面板显示技术私人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方控制的公司
深圳市华拓贸易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方控制的公司
华星光电日本株式会社	受同一最终控股方控制的公司
泰和电路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方控制的公司
TCL 智能科技(宁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方控制的公司
启航国际进出口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董事、高管控制的企业
TCL 商用信息科技(惠州)有限责任公司	上市公司董事、高管控制的企业
TCL 王牌电器(惠州)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董事、高管控制的企业
惠州 TCL 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董事、高管控制的企业
深圳市 TCL 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董事、高管控制的企业
TCL 建设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董事、高管控制的企业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其他关联方（续）

	关联方关系
惠州环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董事、高管控制的企业
格创东智（武汉）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公司控制的公司
格创东智（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公司控制的公司
东智创芯（苏州）工业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公司控制的公司
格创东智（广州）科技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公司控制的公司
深圳聚采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的联营公司
深圳前海启航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的联营公司
深圳熙攘国际网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的联营公司
聚采供应链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的联营公司
启航进出口有限公司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的联营公司
TCL 智慧工业（惠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的联营公司
紫藤知识产权运营（深圳）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公司
摩迅半导体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方的合营公司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止 10 个月期间

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

(1)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截至2024年10月31日 止10个月期间 金额	2023年 金额	2022年 金额
华星光电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12,843,598,533.98	13,846,712,355.51	9,224,109,347.57
惠州华星光电显示有限公司	5,946,108,416.50	6,803,281,995.66	3,162,130,879.02
苏州华星光电显示有限公司	1,498,023.29	152,694,324.04	-
广州睿信商业有限公司	4,575,675.07	157,273,966.77	292,577,409.69
惠州 TCL 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897,353.84	5,225,288.64	3,482,290.29
广东TCL瑞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393,000.30	-	-
面板显示技术私人有限公司	1,858,174.68	16,113,791.11	-
深圳市 TCL 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229,232.32	2,142,125.69	6,203,079.04
茂佳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	-	2,243,924.68
翰林汇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	-	38,151,913.08
TCL 商用信息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	-	28,576,064.79
TCL 王牌电器（惠州）有限公司	-	-	28,774,874.93
苏州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	935,490.14	1,556,275,493.59
武汉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	1,187.64	-
广州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	348,755,233.31	8,574,315.83
深圳前海启航国际供应链管理有 限公司	-	-	414,411,188.24
合计	<u>18,806,158,409.98</u>	<u>21,333,135,758.51</u>	<u>14,765,510,780.75</u>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止 10 个月期间

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2)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截至2024年10月31日 止10个月期间 金额	2023年 金额	2022年 金额
TCL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77,842,945.00	179,654,712.71	291,954,364.22
艾杰旭	1,072,443.02	1,327,492.65	-
苏州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5,328,590.77	2,885,752.34	8,412,557.79
广州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4,074,004.75	31,915,401.29	262,196.14
苏州华星光电显示有限公司	29,059.37	-	-
深圳市华拓贸易科技有限公司	27,522.94	27,522.94	27,522.94
惠州华星光电显示有限公司	8,037.28	326,820.60	-
合计	88,382,603.13	216,137,702.53	300,656,641.09

(3) 向关联方购买原材料

	截至2024年10月31 日止10个月期间 金额	2023年 金额	2022年 金额
艾杰旭	2,708,832,380.18	3,207,376,326.21	2,768,894,637.04
华星光电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315,674,192.96	394,666,377.87	383,034,812.23
惠州华星光电显示有限公司	254,363,940.05	381,983,104.47	544,502,865.79
深圳聚采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81,113,994.09	97,713,868.10	122,132,081.72
深圳市TCL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1,615,061.61	21,512,550.64	-
格创东智（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12,033,642.51	38,828,088.32	62,787,919.46
TCL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11,850,771.29	504,319,448.94	1,163,710,636.47
武汉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4,533,436.70	2,046,148.00	-
广州华睿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2,390.10	83,088.86	36,000.00
聚采供应链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741,310.20	341,281.61	876,466.07
苏州华星光电显示有限公司	-	3,336,649.85	212,443,197.45
合计	3,410,761,119.69	4,652,206,932.87	5,258,418,616.23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止 10 个月期间

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4) 自关联方接受劳务

	截至2024年10月31日 止10个月期间 金额	2023年 金额	2022年 金额
广东聚华印刷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31,202,160.00	8,679,400.00	12,465,446.00
TCL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707,235,107.22	731,888,458.65	773,875,615.27
厦门市芯颖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212,000.00	314,339.62	3,514,909.00
武汉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67,726.44	5,878,451.88	370,548.00
惠州华星光电显示有限公司	900,103,735.90	1,061,505,411.53	741,967,084.63
深圳市TCL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	1,594,785.65	32,667,768.56
苏州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716,558.27	3,872,668.59	3,637,610.65
紫藤知识产权运营（深圳）有限公司	12,862,597.39	19,890,277.02	17,812,707.62
TCL建设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3,291,432.92	1,269,387.89	325,530.48
深圳熙攘国际商旅有限公司	2,981,186.19	5,351,692.15	4,239,207.78
深圳市TCL高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	-	800,000.00
惠州TCL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830,519.72	708,981.99	610,272.96
TCL商用信息科技（惠州）有限责任公司	27,680.48	55,100.00	-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99,086.40	1,925,818.03	47,655,690.36
华星光电日本株式会社	-	7,000,673.40	-
格创东智（广州）科技技术有限公司	-	2,270,195.35	-
格创东智（武汉）科技有限公司	28,270,148.22	6,413,957.27	-
惠州环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6,890.00	37,930.00	-
茂佳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	2,654.87	-
广州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2,368,003.29	60,319.85	-
深圳前海启航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213,800.00	620,000.00	-
合计	1,697,488,632.44	1,859,340,503.74	1,639,942,391.31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止 10 个月期间

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5) 租赁收入

	截至2024年10月31 日止10个月期间	2023年	2022年
艾杰旭	<u>56,519,427.23</u>	<u>62,877,941.48</u>	<u>66,902,456.37</u>

(6) 租赁支出

	截至2024年10月31 日止10个月期间	2023年	2022年
苏州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u>86,798.09</u>	<u>453,774.51</u>	<u>782,590.17</u>

(7) 利息收入

	截至2024年10月31 日止10个月期间	2023年	2022年
TCL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391,180,195.16	342,073,998.25	104,763,676.17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611,913.49	26,938,450.71	421,461,980.88
TCL科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u>11,806.94</u>	<u>7,476,087.69</u>	<u>20,976,887.19</u>
合计	<u>394,803,915.59</u>	<u>376,488,536.65</u>	<u>547,202,544.24</u>

(8) 利息支出

	截至2024年10月31 日止10个月期间	2023年	2022年
TCL科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u>791,874.93</u>	<u>1,487,026.27</u>	<u>53,562,567.52</u>
合计	<u>791,874.93</u>	<u>1,487,026.27</u>	<u>53,562,567.52</u>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止 10 个月期间

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9) 手续费

	截至2024年10月31 日止10个月期间	2023年	2022年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8,785,235.58	44,711,871.71	53,811,315.09
TCL科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70,977.46	8,597.78	1,761,583.36
艾杰旭	68,136.74	71,379.38	-
合计	29,224,349.78	44,791,848.87	55,572,898.45

(10) 自关联方购买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截至2024年10月31 日止10个月期间	2023年	2022年
深圳聚采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8,307,981.62	8,345,856.38	9,459,292.46
格创东智(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25,648,867.80	1,555,875.90	2,403,435.84
格创东智（武汉）科技有限公司	7,369,076.03	-	-
惠州华星光电显示有限公司	-	164,253.09	-
格创东智(广州)科技技术有限公司	410,469.63	628,316.82	-
苏州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	317,917.60	-
合计	41,736,395.08	11,012,219.79	11,862,728.30

(11) 接受关联方担保

银行	担保金额	担保方	起始日	结束日	是否到期
各银团贷款人-t6	注1	注1	2018/4/28	2026/4/27	否
各银团贷款人-t7	注2	注2	2020/6/12	2026/4/27	否
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分行	2亿元	TCL科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1/6/15	2024/6/15	是

注1：本公司向由牵头行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参加行中国银行等组成的贷款银团，申请第11代TFTLCD及AMOLED新型显示器件生产线项目银团贷款，由保证人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TCL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在建设期提供银团贷款合同总额的 50%、不超过 92.5亿元人民币的第三方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在运营期提供提款总额的 40%、不超过 74亿元人民币的第三方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由保证人TCL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提供全额全程第三方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注2：本公司向由牵头中国农业银行惠州分行及参加行中国银行等组成的贷款银团，申请第11代超高清新型显示器件生产线项目银团贷款合同，由保证人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建设期提供银团贷款合同总额的50%、不超过 85 亿元人民币的第三方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在运营期提供提款总额的 40%、不超过68亿元人民币的第三方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由保证人TCL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提供全额全程第三方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止 10 个月期间

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12) 向关联方提供担保

借款银行名称	担保总额 (日元/万)	被担保 方	起始日	到期日	是否 到期	担保余额（日元/万元）		
						2024 年 10 月 31 日	2023 年	2022 年
瑞穗银行（中国） 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52,000	艾杰旭	2020/4/28	2028/9/29	否	143,136	170,352	206,640
三菱日联银行（中 国）有限公司深圳 分行	252,000	艾杰旭	2020/7/28	2028/9/29	否	143,136	170,352	206,640
瑞穗银行（中国） 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67,500	艾杰旭	2021/11/26	2029/12/31	否	45,873	53,082	62,694
三菱日联银行（中 国）有限公司深圳 分行	10,200	艾杰旭	2022/3/15	2029/6/29	否	6,895	7,997	9,466
瑞穗银行（中国） 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31,450	艾杰旭	2022/12/27	2030/6/28	否	25,899	29,230	31,450
三菱日联银行（中 国）有限公司深圳 分行	31,450	艾杰旭	2022/12/28	2030/6/28	否	25,789	29,186	31,450

本公司上述向关联方销售/购买商品、提供/接受劳务的价格、租入/租出资产的定价，均由交易双方根据市场价格确定。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止 10 个月期间

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货币资金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TCL科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54,246,212.54	2,598,608,191.20	1,256,181,180.57

应收款项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TCL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14,384,742.13	-	5,331,505.31	-	62,525,566.42	-
华星光电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4,202,868,063.80	-	3,085,730,075.95	-	5,487,474,419.51	-
惠州华星光电显示有限公司	1,642,155,217.39	-	1,163,287,474.38	-	100,000,000.00	-
面板显示技术私人有限公司	132,496.50	-	815,206.52	-	129,262.98	-
广州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	-	401,429,240.76	-	686,618.84	68,725.25
苏州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1,251,384.69	-	1,100,912.13	-	43,808.28	-
苏州华星光电显示有限公司	-	-	187,106,745.00	-	1,755,250,172.94	-
广州睿信商业有限公司	1,723,983.68	-	38,471,669.70	-	71,413,963.11	-
深圳前海启航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	-	-	-	2,015,207.85	-
合计	5,862,515,888.19	-	4,883,272,829.75	-	7,479,539,019.93	68,725.25

预付账款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苏州华星光电显示有限公司	12,894,646.73	-	-
格创东智(武汉)科技技术有限公司	6,169,975.88	-	-
深圳前海启航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本部	859,000.00	-	-
泰和电路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231.78	231.78	-
武汉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	741,061.91	-
合计	19,923,854.39	741,293.69	-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止 10 个月期间

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其他应收款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TCL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21,730,517,896.81	-	15,822,358,680.35	-	11,314,292,296.26	-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7,261,353.16	-	128,654,414.26	-	3,918,331,806.15	-
苏州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13,547,718.75	-	8,649,166.67	-	6,430,451.94	-
艾杰旭	3,381,585.63	-	7,790,993.14	-	7,987,478.00	-
武汉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3,295,086.39	-	150,230.82	-	11,436.33	-
广州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1,932,389.01	-	44,796,687.68	-	15,374,417.88	-
深圳熙攘国际网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935,242.20	413,286.33	935,242.20	405,524.22	935,242.20	-
广州华睿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631,259.28	-	-	-	-	-
惠州TCL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581,851.59	-	1,038,768.99	-	2,115,868.27	27,607.31
广东TCL瑞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33,123.78	-	-	-	-	-
惠州华星光电显示有限公司	266,469.00	-	2,672,648.86	-	37,761.57	-
格创东智（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170,125.44	19,997.97	170,125.44	9,086.94	74,186.36	-
武汉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145,218.61	-	738,714.65	-	468,291.26	-
华星光电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120,231.90	-	52,297,211.99	-	19,622,879.01	-
深圳市 TCL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13,419.02	-	554,879.81	1,925.95	2,534,364.01	-
合计	21,853,432,970.57	433,284.30	16,070,807,764.86	416,537.11	15,288,216,479.24	27,607.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艾杰旭	10,102,211.72	24,912,400.29	63,827,334.99

长期应收款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艾杰旭	316,498,656.95	720,281,050.59	630,037,017.54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止 10 个月期间

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紫藤知识产权运营(深圳)有限公司	18,141,238.51	30,723,835.90	50,482,037.44
格创东智(武汉)科技有限公司	1,787,467.26	-	-
深圳聚采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	-	640,073.66
合计	<u>19,928,705.77</u>	<u>30,723,835.90</u>	<u>51,122,111.10</u>

应付账款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艾杰旭	1,168,917,723.89	1,113,639,065.85	699,954,230.08
惠州华星光电显示有限公司	244,375,993.26	317,951,595.11	891,133,261.27
华星光电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99,212,567.01	183,480,444.00	844,025,131.02
TCL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49,261,868.80	27,822,633.30	155,966,383.25
深圳聚采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23,641,995.93	26,725,625.88	35,558,864.95
深圳市TCL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8,245,889.26	8,577,440.21	9,284,016.58
广州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265,141.02	86,792.89	-
聚采供应链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234,446.89	61,220.52	638,311.21
苏州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228,656.44	136,074.03	242,220.96
武汉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20,792.00	-	-
苏州华星光电显示有限公司	-	48,173.11	97,651,276.75
格创东智(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	329,040.03	-
广州华睿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	111,202.50	-
启航国际进出口有限公司	-	-	13,232,740.00
合计	<u>1,594,405,074.50</u>	<u>1,678,969,307.43</u>	<u>2,747,686,436.07</u>

应付票据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TCL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	-	900,000,000.00

短期借款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TCL科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	-	175,893,333.33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止 10 个月期间

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其他应付款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TCL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345,742,424.14	1,009,144,573.31	1,062,367,463.94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759,260.56	11,072,298.28	74,219,217.75
广东TCL瑞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1,043,169.38	-	-
艾杰旭	9,317,200.00	9,317,200.00	9,317,200.00
苏州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8,314,367.85	8,269,368.77	4,679,378.63
启航国际进出口有限公司	5,906,625.00	5,871,558.30	-
深圳聚采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1,625,779.64	3,136,562.52	-
东智创芯(苏州)工业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1,082,609.37	-	-
深圳熙攘国际网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9,842.34	2,211,660.42	155,242.20
惠州TCL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	501,542.70	498,818.50
聚采供应链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378,358.34	-	-
格创东智(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377,796.74	14,169,001.67	2,048,477.35
广东TCL聚享科技有限公司	346,101.46	-	-
格创东智(广州)科技技术有限公司	197,025.42	201,873.21	-
武汉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168,980.20	3,322,812.46	138,651.00
深圳市TCL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41,042.00	265,216.44	933,090.49
TCL科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6,001.05	-	-
广州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5,387.74	530,278.11	291,946.48
格创东智(武汉)科技有限公司	-	795,739.33	-
启航进出口有限公司	-	1,749,426.90	-
武汉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	449,320.93	23,707.82
TCL智慧工业(惠州)有限公司	-	460,249.00	996,886.00
惠州华星光电显示有限公司	-	245,585.28	11,466.00
厦门市芯颖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	212,000.00	-
TCL建设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	130,327.58	-
广州华睿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	409,526.47	411,930.52
广东聚华印刷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	5,615,990.07	53,104.86
深圳前海启航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	620,000.00	-
摩迅半导体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	212,517.09	-
华星光电日本株式会社	-	2,735,940.96	-
惠州环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	6,890.00	-
合计	397,871,971.23	1,081,657,459.80	1,156,146,581.54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止 10 个月期间

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合同负债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广州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 限公司	76,106,126.94	-	-
武汉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3,086,021.52	3,828,353.40	5,892,021.89
苏州华星光电显示有限公司	508,948.20	-	-
惠州华星光电显示有限公司	-	-	1,478,003,878.75
深圳前海启航国际供应链管理有 限	-	-	146,924,693.10
合计	<u>79,701,096.66</u>	<u>3,828,353.40</u>	<u>1,630,820,593.74</u>

注1：于2022年12月31日、2023年12月31日和2024年10月31日，本公司应收关联方TCL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财务结算中心及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结算中心款项的计息部分余额为人民币14,769,733,002.02元、人民币15,506,287,742.62元和人民币21,384,078,287.48元，按照约定利率计息。本公司向TCL科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拆借资金，列示于短期借款，按照约定利率计息。

除上述注1外的其他应收应付关联方款项均不计利息、无抵押且无固定还款期。

九、股份支付

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如下：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6,807,368	3,763,500	-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	-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	-

1. 根据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的《关于<公司 2021-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三期）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21-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三期）（草案）>的议案》，本次股权激励授予日为2023 年 6 月 16 日，授予权益工具的价格为 3.94 元/股，向不超过 3,600 名激励对象授予 6,499 万股股票。本公司作为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下属公司，公司部分员工参与该员工持股计划。
2. 根据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的《关于<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议案》，以及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通过的《关于<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议案》，本次股权激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日为2024年 6 月 17 日，授予权益工具的价格为4.30元每股，向不超过 3,600 名激励对象授予持股计划总份额为 52,033 万元。本公司作为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下属公司，公司部分员工参与该员工持股计划。

以上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安排如下表所示：

次数	归属期及比例
第一次非交易过户或卖出	自持有人对应的标的股票额度归属之日起 12 个月后，本期持股计划方可根据当时市场的情况决定是否卖出股票 50%，或在届时深交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系统支持的前提下，将持有人对应份额的 50%股票过户至本期计划持有人账户；
第二次非交易过户或卖出	自持有人对应的标的股票额度归属之日起 24 个月后，本期持股计划方可根据当时市场的情况决定是否卖出股票 50%，或在届时深交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系统支持的前提下，将持有人对应份额的 50%股票过户至本期计划持有人账户。

九、股份支付（续）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如下：

	2024年10月31日	2023年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根据授予日股票公允价值确定授予日 权益工具公允价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值。	
	授予日股票收盘价	
	本公司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	
	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业绩指标	
	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本年估计与上年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		
累计金额	12,650,782.10	3,383,924.92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		
总额	9,266,857.18	3,383,924.92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报告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2月10日决议批准。





营业执照

(副本) (8-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051411390A

扫描二维码
了解市场主体身份
信息、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一网通办”服务。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台港澳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

执行事务合伙人 毛鞍宁

出 资 额 人民币元 10000 万元

成 立 日 期 2012 年 08 月 01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安门广场安永
大楼17层01-12室

经 营 范 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外包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物联网技术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 记 机 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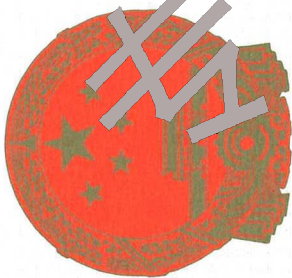


2025年 01月 14日

证书序号: 000409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从事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毛鞍宁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组织形式: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243

批准执业文号:

财会函（2012）35号

批准执业日期:

二〇一二年七月二十七日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二〇一二年七月二十九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信息及基本信息
(截至2020年11月10日)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执业证书编号	备案公告日期
1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5142139068	11000008	2020-11-02
2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MA007YRQ06	1100274	2020-11-02
3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55453270	1100000	2020-11-02
4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559649382G	1100241	2020-11-02
5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76050Q	1101048	2020-11-02
6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11484C	1101041	2020-11-02
7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55878370X8	31000012	2020-11-02
8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200078263333C	32020028	2020-11-02
9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0827226072	44010079	2020-11-02
10	广东中联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MA9LX3Y181	44010157	2020-11-02
11	新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701000611889323	37010001	2020-11-02
12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50100084343028L	35010001	2020-11-02
13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50805090096	11000154	2020-11-02
1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01568093764L	31000006	2020-11-02
15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201160796417077	12010023	2020-11-02
16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103007703294606	47470029	2020-11-02
17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0609134343	31000007	2020-11-02
18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54927874	11010032	2020-11-02
19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69499234D	11010130	2020-11-02
20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06088242261L	31000008	2020-11-02
21	深圳鹏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440300770329222R	47470034	2020-11-02
22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51050008339172Y	51010003	2020-11-02
23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000085046285W	32000026	2020-11-02
24	唐山市新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1302035795687109	13020011	2020-11-02
25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0000831585821	32000010	2020-11-02
26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300005793421213	33000001	2020-11-02

27	天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0896440376	11000374	2020-11-02
28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23425568	11010150	2020-11-02
29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61013607340169X2	61010047	2020-11-02
30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1592354581W	11010136	2020-11-02
31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0785632412	11010075	2020-11-02
32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5085458861W	11000102	2020-11-02
33	尤尼泰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70200MA3TG4B979	37020009	2020-11-02
34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3592342655N	11010156	2020-11-02
35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0000087374063A	33000014	2020-11-02
36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20896087900Q	11000162	2020-11-02
37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6088390411	12010011	2020-11-02
38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061301173Y	11010170	2020-11-02
39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06081978608B	42010005	2020-11-02
40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0102089661664J	11000204	2020-11-02
41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108553078X	11000168	2020-11-02
42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376569U	11010205	2020-11-02
43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2881146K	11000167	2020-11-02
44	中证大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089662085K	11000267	2020-11-02
45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08989906D	11000170	2020-11-02
46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108119251J	31000003	2020-11-02

附件: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信息(截至2020年10月10日).xls

发布日期: 2020年11月03日

28

【大中小】【打印北京】【关闭窗口】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主办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备案证: 京ICP备05002860号

技术支持: 财政部信息中心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版权所有, 如需转载, 请注明来源



姓名 王士杰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3-01-21
工作单位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深圳分所
身份证号码 330103198301210739



证书编号: 1100024336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5年10月10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7.3.10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年度任职资格检查合格专用章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5年10月30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深圳分所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5年9月30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易奥林
110002431250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2431250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7 年 10 月 30 日

姓名	易奥林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92-06-0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
Working unit	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身份证号码	360311199206011548
Identity card N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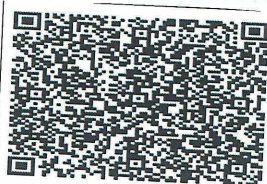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易奥林 110002431250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y 月 /m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